**丰南区卫生健康局公文信笺**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B）

提案字[2024]第19号

**唐山市丰南区卫生健康局**

**对政协丰南区第七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19号提案的答复**

**韩志清、王建立、王连君、薄洪存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方面的建议”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改善村级卫生室服务条件，有效提升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我区自2019年起，通过实施村卫生室三年行动计划、乡村一体化管理、村卫生室改造提升等工程，进一步增强了村卫生室服务水平，筑牢基层卫生服务网底。

**一、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1、提升村卫生室硬件水平。**按照"抓两头、带中间"的总体思路,自2019年起,实施村卫生室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三年来共翻建25个、修缮320余个村卫生室，区财政总计投入资金770余万元。同时区财政每年投资50万元为部分村卫生室添置和更新一批必要的设施设备，提升村卫生室诊疗服务能力。

**2、保障村卫生室正常运行。**2012年以来，我区在全唐山市率先由区财政每年给予每个村卫生室2000元的补助，用于村卫生室开展业务所需水、电、暖、网费用的支出，不足部分由镇村协商解决。自2020年实施乡村一体化管理以来，村卫生室补助运行经费由2000元提高到3000元，各村卫生室结合自身实际，落实供暖措施，保障正常运转。

**二、推进乡村一体化管理**

**1、优化村卫生室设置。**2023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意见》及我区村医不足的现状，要求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合本辖区实际，对村卫生室设置进行重新合理规划，保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供给，确保乡村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截至目前，已撤销39家村卫生室，由邻村代管成立联合村卫生室，村卫生室用房移交村集体另作他用，避免闲置；同时对村卫生室人员进行重新选聘，60岁以上村医全部退出村卫生室，进一步优化了村医年龄结构。

**2、健全机制、加强管理。**村卫生室药品目录与乡镇卫生院一致，根据临床需要由乡镇卫生院统一采购、配送和管理，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通过采取加强业务管理、药械管理、财务管理、强化绩效考核、落实奖优罚劣制度等措施，进一步提升村医服务水平及工作积极性，确保我区城乡居民能享受到质优、高效的基本医疗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实施村卫生人员能力提升工程。一是上级组织的培训。**积极组织辖区村医参加省市村卫生室村医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提升村医业务素质；**二是规范区乡两级培训机制。**区级开展集中培训，乡镇卫生院落实乡医月上站制度，针对基公卫、常见病多发病诊治等开展培训。**三是实施区乡两级进修学习制度。一方面**每年在全区范围内选取一定数量的乡村医生，到区级医院进修学习；**另一方面**考虑到部分村医脱产进修有实际困难，但又有进修意愿的，组织到当地乡镇卫生院门诊跟班或参与到公共卫生科的具体项目工作中，进一步提升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实施大学生村医入编计划。**2023年，按照中央编办等五部门《关于做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编制保障工作的通知》和国家卫健委《关于允许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的意见》文件要求，我局为两名通过免试政策进入村卫生室的应届或在择业期的全日制医学专业毕业生落实事业编制待遇，目前正在完善相关手续。

**三、落实政策，保障村医待遇**

1、**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实施一体化管理后，乡村医生收入由基本医疗收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基本医疗服务一般诊疗费、基本药物专项补助以及承担的其他医疗卫生服务相关补助等项组成。2023年出台了《关于落实乡村一体化管理聘用乡村医生收入待遇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村医基本补助、绩效补助的标准和发放办法，确保乡村医生收入相对稳定，提高了村医工作积极性。

**2、解除乡村医生后顾之忧。**组织一体化管理的村医参加养老保险，区财政按照比例予以补助，同时为村医缴纳工伤意外险，保费区财政全额负担，以上两项区财政每年投入220余万元。通过各项保险解除乡村医生的顾虑和担忧。

 下一步，我区将针对村医后备力量不足的问题，结合人社、编制部门认真落实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编制保障工作；同时积极探索利用市区大专医学院校开展乡村医生定向培养计划，以满足基层卫生网底的需要。

2024年7月19日

**领导签发：田宝生**

**联系人及电话：杨国强 18032559808**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行政中心515室）、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区行政中心928室）**